

植物種苗電子報

發行人：郭華仁
執行編輯：謝舒琪
編譯：郭怡彤、呂子輝
台灣大學農藝學系種子研究室

種苗法規

- [農糧署公告預告：朵麗蝶蘭、火鶴花品種權核准公告；大豆、落花生品種權核准公告；捧心蘭為適用植物品種及種苗法之植物種類；其他](#)
- [UPOV公開GENIE資料庫](#)
- [歐盟植物品種保護局電子刊物](#)
- [日本品種登錄制度-13](#)

農糧署公告預告：朵麗蝶蘭、火鶴花品種權核准公告；大豆、落花生品種權核准公告；捧心蘭為適用植物品種及種苗法之植物種類；其他

朵麗蝶蘭、火鶴花品種權申請案

朵麗蝶蘭品種權申請案			
申請登記品種名稱	申請人姓名或名稱	公開日期	
花王	蘇平和	099/03/09	

譽蒼綠色小精靈	譽蒼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099/03/09	
---------	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

火鶴花品種權申請案			
申請登記品種名稱	申請人姓名或名稱	公開日期	
瑞恩 200565	荷蘭瑞恩有限公司 RIJNPLANT B.V.(申請代理人： 劉子瑄)	099/03/09	

資料來源：

<http://agrapp.coa.gov.tw/NewPlant/index.jsp>

http://www.afa.gov.tw/notice_news_look.asp?NewsID=1213&CatID=

大豆品種權核准公告



‘台南 8 號’

農糧署於 3 月 17 日公告核准大豆 ‘台南 8 號’ (‘Tainan No.8’) 植物品種權。此品種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台南區農業改良場所提出，權利期間為 2010 年 3 月 17 日至 2030 年 3 月 16 日。



株型屬有限生長型。主莖長度短，節數少，結莢高度極低。本葉為三出複葉，小葉為卵圓形。花為紫色，開花期晚。乾莢成熟期中等，乾莢色澤為褐色。莢形呈刀狀，每莢種子2~3粒。種子大~極大，扁圓形，種皮黑色，種臍黑色，子葉黃色，種皮光澤度中等，種皮裂皮性中等。

資料來源：<http://www.afa.gov.tw/Public/notice/20103172033317055.doc>



‘台南9號’

農糧署於3月17日公告核准大豆‘台南9號’（‘Tainan No.9’）植物品種權。此品種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台南區農業改良場所提出，權利期間為2010年3月17日至2030年3月16日。



株型屬有限生長型。主莖長度短，節數少，結莢高度極低。本葉為三出複葉，小葉為卵圓形。花為紫色，開花期晚。乾莢成熟期中等，乾莢色澤為褐色。莢形呈刀狀，每莢種子2~3粒。種子大，扁圓形，種皮黑色，種臍黑色，子葉黃色，種皮光澤度中等，種

皮裂皮性中等。

資料來源：<http://www.afa.gov.tw/Public/notice/20103172033315334.doc>

落花生品種權核准公告



台南15號

‘台南 15 號’

農糧署於 3 月 17 日公告核准落花生‘台南 15 號’（‘Tainan 15’）植物品種權。此品種由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台南區農業改良場 所提出，權利期間為 2010 年 3 月 17 日至 2030 年 3 月 16 日。



台南11號

台南15號

植株為直立型，分枝數屬中等(5.1~8.0 支)，成熟期屬中等型(111~130 天)小葉大小為中等(15.1~30 公分)，葉顏色為綠色。一般開花型式為連續開花型，主莖開花形式屬連續開花型。莢果腰為淺腰型、莢果網紋中等，莢果種子數屬中等型(2.1~3.0 粒)，莢果喙短，形狀為彎曲型。種皮顏色為單色呈肉色，種子形狀為橢圓形，種子大小屬大粒型，種子千粒重高(高 600 公克)，種子休眠期短，種子剝實率中等(60.1%~70%)。

資料來源：<http://www.afa.gov.tw/Public/notice/20103172033325795.doc>



台南15號



台南11號 台南15號

‘台南 17 號-花豹’

農糧署於 3 月 17 日公告核准落花生 ‘台南 17 號-花豹’ (‘Tainan 17-Brindle leopard’) 植物品種權。此品種由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台南區農業改良場 所提出，權利期間為 2010 年 3 月 17 日至 2030 年 3 月 16 日。

植株直立型，分支數少，成熟期屬中等型(110~135 天)。葉大小為中等，長倒卵形，呈綠色。一般開花型式為連續開花型，主莖開花型式屬連續開花型。莢果:莢果腰無或非常淺，網紋粗，種子數屬多粒型，莢果喙短，形狀為直型。種皮顏色為雜色呈深紫色與肉色相間斑紋，種子形狀為圓筒型，千粒重屬中等，剝實率屬中等。

資料來源：<http://www.afa.gov.tw/Public/notice/20103172033322896.doc>

捧心蘭為適用植物品種及種苗法之植物種類。

資料來源：

http://www.afa.gov.tw/notice_news_look.asp?NewsID=1214&CatID=

其他：

03/19 修正「水稻品種試驗檢定方法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資料來源：

http://www.afa.gov.tw/notice_news_look.asp?NewsID=1219&CatID=

UPOV 公開 GENIE 資料庫

植物新品種保護國際聯盟(UPOV)宣佈其本網

(<http://www.upov.int/genie/en>)的GENIE資料庫可公開查閱。

GENIE 資料庫由 UPOV 會員提供，可線上查詢植物育種家權利保護的資訊，包括合作審查、DUS 試驗的經驗、以及現存的 UPOV 檢定準則與品種命名分級，GENIE 之名是源自屬(GENera)與種(species)。此外，GENIE 資料庫還包含 UPOV 法規，以及植物異學名與俗名。

資料來源：

[http://www.seedquest.com/news.php?type=news&id_article=14210&id_re
gion=&id_category=&id_crop](http://www.seedquest.com/news.php?type=news&id_article=14210&id_re
gion=&id_category=&id_crop)

歐盟植物品種保護局電子刊物

自 2010 年起，CPVO 官方刊物大多只出版電子刊物。

2009 年 11 月 16 日，該局決定出刊電子刊物之後，CPVO 也要在本網以電子版的方式出版官方公報、提交植物材料要點的專輯，以及年報附刊。第一個僅以電子上發行的官方刊物是 2010 年 1 月出版的公報，以及 2009 年報附刊，預計於 2010 年 2 月 15 日推出。

自 2010 年起所有 CPVO 官方刊物為免付費。所有出版物將可於 www.cpvo.europa.eu 瀏覽或觀看 PDF 檔。

紙本只剩下年報，但不包括附刊。擬訂閱免費的刊物，請上 <http://bookshop.europa.eu>。(英文刊物在四月底出版，法文刊物在 6 月底出版)

資料來源：http://www.cpvo.europa.eu/documents/announcement/2009/cpvo_2009_6_annonce.pdf

智慧財產權應用極為重要，繫乎新品種之育成

13.利用許可（上）

諸位知道智慧財產創造循環一詞嗎？所謂智慧財產創造循環，即是以：智慧財產保護→智慧財產利用→創造新智慧財產之過程，不斷反覆進行的循環。

智慧財產權不僅只是擁有其權利，更重要的是如何利用活用該專利權。日本種苗新聞今年 1 月 11 號刊載日本農林水產省生產局智慧財產課課長合靖洋先生發表的「強力推動智慧財產權之創造、保護與活用」一文，而這正是針對「智慧財產權創造循環」進行論述。

所謂智慧財產權之創造，即是開發育成新品種；而所謂保護，就是該新品種依據種苗法規定，透過提出品種權申請，禁止他人隨意使用之作爲。那麼，活用智慧財產權方面呢？

本連載第 9 回中，業已針對品種利用說明，而所謂品種利用是：

- 1.登錄品種種苗之生產、調整、讓渡、讓渡之申請、進出口，或以上述行爲爲目的之持有行爲（種苗法第 2 條第 5 項第 1 款）；
- 2.進行使用登錄品種種苗而得之作物生產、讓渡・轉借之申請、讓渡、轉借、進出口等行爲，或以上述行爲爲目的之持有行爲；
- 3.進行登錄品種加工品之生產、讓渡・轉借之申請、讓渡、轉借、進出口等行爲，或以上述行爲爲目的之持有行爲等，皆謂之。

品種權所有人具有上述權益之專有權，對於未經許可擅自利用之

行爲者，可強制中止其行爲及提出相關損失賠償請求。另一方面，品種權所有人亦可與第三者締結契約，賦與他人使用該品種之權利。從反面來說明，就是非品種權所有人如若獲得品種權所有人之同意，即可進行上述各類行爲之謂。在此情況中，品種權所有人可從被授權第三者處收取權利金，此即謂品種活用。智慧財產創造循環中「智慧財產利用→創造新智慧財產」的部分，即是透過智慧財產之活用提高收益，且可同時創造新的智慧財產。

關於授權方面，契約之簽訂更顯重要。雖然口頭雙方承諾亦爲一種契約形式，不過爲了預防後續相關困擾與麻煩，確實簽定兩造都能接受的書面契約，實是重要。另一方面，並不是只有書面契約資料交換就好的形式作爲，合理滿意的契約內容才是重點。因此，首先兩造當事人必須都能接受滿意契約內容，而後清楚確認該契約內容爲宜。

即便未清楚確認契約內容情況下就蓋章、署名，該契約仍舊成立。因此，即使事後爭論「不清楚契約上有寫這些東西！」等，於法律上是不被承認的，此點必須加以謹慎注意。

(呂子輝編譯)

資料來源：日本種苗新聞第 1979 號 2010 年 3 月 1 日刊行

電話：02- 3366 4770

傳真：02- 2365 2312

本版網址：<http://e-seed.agron.ntu.edu.tw/0122/30122.pdf>